

“解冻海外民族资产”就是一个圈套

□记者 杨勇/文 宁晓波/图

“项目费”尽入骗子腰包

涉嫌诈骗的12人被郑州市郑东警方抓获

近日,郑州市公安局郑东分局(以下简称郑东分局)案件侦办大队经过周密部署,适时出击,成功打掉以“解冻海外资产”为由实施诈骗的团伙,抓获涉案嫌疑人12名,涉案金额1500余万元。

发现线索 组织专人调查

2017年11月,郑东分局案件侦办大队在工作中发现线索:活跃在网络上的一电信诈骗团伙以国家正在解冻追回海外历史遗留的民族资产,并用该资产向民众发放扶贫资金为由,在全国范围内招募大量“会员”,收取相应的“项目费”。

经初步摸排调查,郑东分局案件侦办大队队长张慷发现此案涉及人员多、金额大,立即向郑东分局领导汇报。郑东分局责成案件侦办大队抽调精干警力成立专案组,快速侦破此案。

因该团伙分散在全国各地,取证工作有一定难度。专案组一方面组织精干力量对该团伙的人员架构和诈骗模式继续开展调查,另一方面安排侦查人员分赴广东、贵州、云南等地查询有关银行信息,落实受害人数、涉案金额。经过侦查人员近一周的连续工作,该诈骗团伙的主要活动范围终于被调查清楚。

分头抓捕 骨干悉数落网

在相关警种的配合下,办案民警经过缜密分析研判,初步锁定了该团伙主要犯罪嫌疑人藏匿在河南某市、广西某市。11月22日,办案民警兵分两路,一路由张慷带队赶赴广西某市,一路由郑东分局案件侦办大队教导员李耀

宗带队赶赴河南某市。

张慷一行驱车从郑州出发,到达广西某市后得知嫌疑人在广东珠海作案,遂让一部分办案民警从广西某市直奔珠海。办案民警到达珠海未能发现嫌疑人的踪迹,又返回广西某市。经过连续作战,11月26日,张慷一行将在广西某市的主要嫌疑人刘某杰抓获。同时,藏匿于河南某市的该团伙骨干成员也悉数落网。

抽丝剥茧 还原案件真相

嫌疑人常某供述,其在2017年4月联系到之前做基金项目“何大姐”,称可以使用“黄氏基金会”(据称,该基金会负责人黄某是百岁老人,长期在美国疗养)的名称开展业务,7月底便组建了相关团队,并根据刘某杰等人伪造的海外资产项目文件、材料,分头实施诈骗。

据办案民警介绍,2017年7月以来,刘某杰等人先后多次与“黄氏基金会”的常某对接,声称有数百亿元海外民族资产可以解冻,需要该基金会在民间寻找诈骗对象发展为“会员”,一旦资产解冻追回便分给每个“会员”80万至200万元不等的养老费用。该基金会模仿军队建制,下设8个“军级”编制,4个“独立师”、3个“独立团”。同时,每个“军”下设4个“师”,每个“师”下设3个“团”,每个“团”下辖10个微信群,每个群成员为450人左右,群成员发展对象为40岁以上陌生人,进群后即被推荐上述投资项目。“会员”通过微信红包、微信转账



警方缴获的部分赃款

将“项目费”交给群主,群主汇总所有“会费”并附“会员”身份信息,层层上报至该基金会财务部。

因该基金会打着扶贫资金的名义,且“项目费”在69元到200元之间,不到半年时间已拉拢20余万人“入会”,涉及金额1500余万元。11月26日刘某杰到案时,以此方式获取的大量现金绝大部分被挥霍消费,还随身携带有177万元人民币、350万元港币。

目前,该团伙的12名主要嫌疑人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中。

□民警提醒

“民族资产解冻”类诈骗犯罪是一种借助互联网传播,集返利、传销、诈骗为一体的新型、混合型犯罪。大家不要轻信他人网络上发布的相关信息,一旦遇到可疑情况,尽快向公安机关报案。(线索提供 秦丹)

公告

河南普惠三农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申请人石春娟诉你单位工资争议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无法将裁决结果对你单位直接送达,根据《劳动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之规定,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济劳人仲裁字(2017)第87号裁决书,裁决结果为:“1、被申请人河南普惠三农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裁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申请人被拖欠的工资2200元。2、驳回申请人的其他诉讼请求。如不服本裁决,可自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济源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济源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7年12月7日

公告

河南和谐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申请人常方明诉永辉超市河南有限公司济源文昌路分公司及你单位工资、社会保险、经济补偿金争议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无法将裁决结果对你单位直接送达,根据《劳动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之规定,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济劳人仲裁字(2017)第82号裁决书,裁决结果为:“1、被申请人河南和谐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应在本裁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申请人解除劳动关系后的经济补偿金7925.44元。2、被申请人河南和谐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应在本裁决生效后十日内为申请人参加养老、医疗保险,并补缴2013年5月27日至2016年12月17日的上述保险单位应承担部分,申请人承担自己应承担部分。如不服本裁决,可自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济源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济源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7年12月7日

公告

济源市华祥真空电器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陈建国、成新珍、姚阳阳诉你单位工资、社会保险争议一案[济劳人仲裁字(2017)第339-341号]。因无法将仲裁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对你单位直接送达,根据《劳动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0日内。本委定于答辩期满后2018年2月23日8:30时在济源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劳动仲裁庭(地址:河南省济源市黄河路811号济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届时不到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领取裁决书的期限为闭庭后的10日内,逾期不领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济源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7年12月7日

治疗费用难讨要? 强制执行奏效

本报讯 有人要建房或拆迁房屋,亲朋好友、街坊邻里等总会义务帮忙干活,而工程建设期间可能有一定的危险性,万一帮忙的人不慎受伤,被帮的人是否需要赔偿?

2013年底,中牟县刘集镇丁庄村集体拆迁工程开始施工,刘某热心地帮助张某某家拆房时不小心摔伤,先后在中牟县人民医院和郑州大学一附院住院治疗,花去医疗费5万元,但张某某不愿赔偿高额的医疗费和后续的治疗费用。2017年4月15日,经中牟县人民法院调解,双方

达成调解协议:张某某于2017年6月1日前支付给刘某8万元治疗费。但张某某对达成的调解协议置若罔闻,一直没有兑现承诺。

2017年10月18日,刘某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得知刘某家庭困难的情况下,中牟县人民法院执行干警非常重视,在通过网络查控没找到张某某相关财产线索的情况下,于11月14日对其实施强制拘留。之后,张某某的家人立刻送去了8万元现金,作为刘某的治疗费。该案得以顺利执结。

工作质效咋保证? 督查督办发力

本报讯 今年以来,商丘市睢阳区人民检察院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检察院督查督办工作的有关要求,以确保政令畅通、检令落实为目标,以抓落实、促执行为切入点,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不断完善工作制度,努力创新工作措施,有效促进了督查督办工作的深入开展。

该院加强制度建设,明确督查人员、督查时间节点、整改责任人等,做到督查要求明确、督查责任落实。该院党组多次召开党组成员、检察长办公会和全院干警大会,对干警进

行督查督办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教育,使检察干警充分认识到,开展督查督办工作是自觉接受领导和监督的重要手段,是转变机关作风、实现各项决策目标的重要保证,是有力推进各项工作落到实处的重要抓手。

在此基础上,该院成立了督查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以办公室为主体,政治处、纪检科、案管中心等部门密切配合的联合督查督办机制,改变了原有的督查工作“单打作战”的局面,推动工作任务有效落实。

该院坚持“围绕中心、突出重点、责任分

工、协调配合,实事求是、注重效率,绩效管理、奖惩并举”的工作原则,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将上级检察院下达的业务目标和区委、区政府的有关决策部署,人大代表议案、政协委员提案以及上级交办的事项等,均纳入督查督办范围,使督查督办工作重点突出、有的放矢。

通过科学的督查督办工作,该院的各项工走上了规范化、制度化的轨道,进一步推动了检察机关效能、工作质量、办公效率的提升和执法作风的改进。

(马连杰 曹鹏亮)

解除车辆挂靠合同公告

由于下列货运汽车挂靠在我公司(车队)名下,车辆所有人严重违法合同规定,长期不按约定缴纳各种规费,不履行义务,为维护我公司(车队)合法权益,根据《合同法》第九十四、九十六条规定,最高人民法院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第二十四条规定,特通知解除以下车辆所有人与我公司(车队)的挂靠关系。给我公司(车队)造成的损失,我公司保留诉讼的权利,如有异议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可依法向法院提起诉讼,否则视为同意解除挂靠关系。解除挂靠车辆车号如下:1.豫HF0783,杨阵阵;2.豫HB1727,常建文;3.豫HF6376,王磊磊;4.豫H135D挂,李京民;5.豫H7500,马迎东;6.豫HB6024,牛程城;7.豫HD5911,康小永;8.豫HD5237,和哲昆;9.豫HD6024,牛程城;10.豫HB0408,史新明;11.豫H3267,史新明

焦作市世明大件运输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7日

公告

河南和谐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申请人翟小燕诉永辉超市河南有限公司济源文昌路分公司及你单位工资、社会保险、经济补偿金争议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无法将裁决结果对你单位直接送达,根据《劳动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之规定,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济劳人仲裁字(2017)第81号裁决书,裁决结果为:“……3、被申请人河南和谐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应在本裁决生效后十日内为申请人补缴2013年4月至2013年8月、2014年9月至2015年8月的养老、医疗保险单位应承担部分,申请人承担自己应承担部分……”。如不服本裁决,可自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济源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济源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17年12月7日

律师声明

河南信行律师事务所受河南省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委托,指派张帆律师发表声明如下: 位于郑州高新区长椿路与梧桐街交叉口的“天时代大厦项目”开发主体为河南省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目前该项目因投资商河南天时代置业有限公司的资金来源涉嫌非法集资被司法机关查封,该项目不具备销售条件,任何形式的销售行为不仅违背《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而且严重违反了司法机关的办案程序,提醒广大投资者提高警惕,谨防受骗,特此声明。 河南信行律师事务所 张帆律师 2017年12月7日

河南省司法厅

关于注销胡殿邦《司法鉴定人执业证》的公告

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司法部《司法鉴定人登记管理办法》的规定。南阳万和法医临床司法鉴定所胡殿邦的《司法鉴定人执业证》已于2017年11月23日被我厅依法注销,特此公告。 2017年12月7日

河南省司法厅

关于注销尹昕《司法鉴定人执业证》的公告

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司法部《司法鉴定人登记管理办法》的规定。南阳宛中法医临床司法鉴定所尹昕的《司法鉴定人执业证》已于2017年11月20日被我厅依法注销,特此公告。 2017年12月7日

河南省司法厅

关于注销李红伟等2人《司法鉴定人执业证》的公告

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司法部《司法鉴定人登记管理办法》的规定。漯河冠东法医临床司法鉴定所李红伟;漯河科技法医临床司法鉴定所张德业,上述2人的《司法鉴定人执业证》已于2017年11月16日被我厅依法注销,特此公告。 2017年12月7日